公司代码:600350　　公司简称:山东高速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上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东高速	600350	山东基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隋荣昌	程怀
电话	0531-89260052	0531-89260052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电子信箱	sdhs@sdecl.com.cn	sdhs@sdecl.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89,929,777,585.28	87,969,945,006.57	80,359,625,413.30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977,405,689.23	33,287,173,292.39	32,121,191,628.12	-12.9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328,294.98	2,528,032,420.07	2,510,291,929.30	-34.72
营业收入	4,049,639,902.51	4,761,607,723.15	3,351,124,649.55	-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960,515.79	1,615,241,947.03	1,579,731,089.65	-8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391,834.27	1,548,911,603.09	1,548,911,603.09	-9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5.54	5.63	减少4.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	0.336	0.328	-84.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	0.336	0.328	-84.2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6,65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67	2,870,656,188	0	质押	977,000,000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6.29	783,613,507	0	无	
山东高速集团-中金公司-17山高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其他	11.24	540,970,671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0.89	42,688,201	0	无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11组合	其他	0.7	33,500,05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47	22,518,195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优企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16,000,0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3	15,665,555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15,319,3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29	14,000,025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干部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聚焦路桥主责主业,践行初心使命,紧紧围绕公司新发展理念推动各项工作,总结公司2020年上半年工作如下:

(一)统筹疫情防控与路桥运营

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公司成立工作小组专班,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工作,所有路桥运营单位和重点建设项目按期复工。上半年公司实现通行费收入17.93亿元。疫情期间,公司按"三不一优先"、"免费不免服务"的原则,免费放行车辆5,651.41万辆次,减免通行费25亿元,彰显上市公司社会责任。

(二)资本运作和资产经营稳步推进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投资收益4.84亿元,完成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轨道交通集团2020年上半年实现归母净利润1.92亿元,同比增加175.93%。

路桥主业收购方面,公司全力推进高速资产收购工作,开展尽调、第三方咨询单位选聘进场等有关事项,同步储备优质高速公路收购项目;财务投资方面,完成50亿元新旧动能军民融合基金设立,储备优质项目11个,实现畅赢金安等项目退出,实现较好的投资收益;收费站资产盘活方面,首批确定的9个盘活收费站中,济青零点、遥墙收费站盘活项目于6月提前正式动工,打造"普通公路服务区"和"司机之家"。

(三)重点工程建设提速

京台高速德齐段改扩建项目围绕关键节点和年度任务,加大投入,重排工期计划。2020年上半年完成投资21亿元,占全年计划的55%,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2020年4月15日,按期实现全线路基贯通。2020年5月30日,提前完成第一次转序,为京台高速德齐段改扩建顺利完成打下良好基础。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附注五.44"。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20-047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7月未经审计营运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谨此公告公司2020年7月的营运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路段名称	公司权益比例	收入合并比例	通行费收入(万元)	
			总计	日均
济青高速	100%	100%	35950.99	1159.71
京台高速相关路段	100%	100%	10120.23	326.46
济菜高速	100%	100%	4454.62	143.70
G104国道泰曲段	100%	100%	338.25	10.91
许昌-禹州高速公路	60%	100%	1681.79	54.25
威海-乳山高速公路	100%	100%	1348.46	43.50
济南黄河二桥	100%	100%	3483.74	112.38
潍莱高速	100%	100%	3341.90	107.80
衡邵高速	70%	100%	1953.33	63.01
利津黄河公路大桥	65%	100%	741.91	23.93
同南济晋高速	54%	100%	1580.66	50.99
湖北武荆高速	60%	100%	7416.08	239.23
合计			72411.95	2335.87

简要说明:

1、济青高速全面开通以来,双向八车道路面运载能力大大增强,车流量回流状况良好。

2、京台路通行费收入下降主要是受京台高速德齐段和泰枣段改扩建施工,限速及限行五轴以上货车影响。

投资者还可登录公司网站http://www.sdecl.com.cn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营运数据"栏目,分别查阅各收费公路的营运数据。

谨慎性陈述

公司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营运数据乃根据公司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由于完成车流量及路费收入的数据拆分、确认需要履行一定的程序,以及在联网收费的环境下部分路段的营运数据在月度结算和披露时须以预估方式记录,因此该等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此外,公司在披露当月预估数据时还会就上月预估数和上月实际结算数的差异进行调整,可能导致同比数据在一定程度上出现偏差。因此,本公告之营运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请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0-048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周一)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并决定将该报告按照有关规定及程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及媒体及时披露。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草案,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3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年08月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弘宇股份	股票代码	0028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志鸿	高晓宁	
办公地址	山东省莱州市虎头崖经济技术工业园区弘宇路3号	山东省莱州市虎头崖经济技术工业园区弘宇路3号	
电话	0535-2232378	0535-2232378	
电子信箱	lzhongyu@126.com	sdhy_cwgxn@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3,633,630.71	155,086,360.49	1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68,777.93	3,364,244.24	20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799,472.22	322,227.17	2,32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78,899.82	5,483,153.56	2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0	0.050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0	0.050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	0.63%	1.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61,111,705.22	641,103,479.17	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8,104,410.28	540,677,875.03	-0.4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于晓卿	境内自然人	28.59%	19,059,475	19,059,475		
李玉功	境内自然人	10.42%	6,950,000	0	质押	6,950,000
吕健	境内自然人	5.95%	3,970,000	0		
柳秋杰	境内自然人	3.00%	1,997,856	1,498,392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祥隆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	1,869,899	0		
姜洪兴	境内自然人	2.79%	1,860,756	0		
刘志鸿	境内自然人	2.53%	1,687,452	1,265,589		
季俊生	境内自然人	2.40%	1,597,575	1,459,481		
王军	境内自然人	1.95%	1,299,500	0		
李俊	境内自然人	1.04%	691,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于晓卿、柳秋杰、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祥隆投资有限公司、姜洪兴、刘志鸿、季俊生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李玉功与李俊是父子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吕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970,000股,合计持有3,970,000股;公司股东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祥隆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869,899股,合计持有1,869,899股;公司股东王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99,500股,合计持有1,299,5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农用拖拉机提升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大、中马力提升器及其配件,提升器产品作为农用拖拉机的工作装置系统,主要发挥着连接农具、控制农具并保证拖拉机能够实现多种田间作业的功能,其与发动机、底盘、变速箱等同属于农用拖拉机的核心组成部件。

作为农用拖拉机主机厂商的配套企业,公司采取了研发、生产和销售一体化的经营模式,具体为:研发方面,公司拥有自己的研发技术团队,主要负责适配于各拖拉机类型所需要产品的开发和技术改进,经过长期积累沉淀以及对国外先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公司多年来持续保持着产品领先和技术领先,并拥有多项发明专利;生产方面,公司采取了自主生产和委外加工相结合的模式,对于产品的核心部件,公司绝对掌握其生产加工的技术和能力并进行自主生产,对于部分非核心部件以零星标准件,公司委托部分优质配套厂商予以加工或直接采购;销售方面,作为拖拉机主机厂商配套单位,公司采取直接向下游拖拉机主机厂销售的模式。

提高农业规模经营水平,转变农业经营方式、提高农业生产效益是提升我国农业竞争力的必经之路,也是大功率、高生产效率拖拉机等农机设备发展的根本驱动因素,更是包括提升器在内的各拖拉机配套器件的关键业绩驱动因素。近些年来,中央按年度发布的一号文件多次强调转变农业经营方式转变的重要性,转变农业经营方式是提高中国农业竞争力、增加农民收入、优化中国经济结构的必经之路。其中,提高农业规模经营水平是转变农业经营方式的关键,随着农业规模化经营的推进,我国拖拉机将加快向大功率、四驱产品方向发展,拖拉机用户需求将继续保持刚性需求。公司业绩增长主要原因是由于报告期内国家对农业的利好政策,国内拖拉机市场需求略有增长,公司抓住机遇,积极开拓市场,使公司销售收入及业绩实现一定增长。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2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下称"会议")通知以通讯方式于2020年8月14日向各位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16: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

4、公司监事会主席季俊生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新论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缓实施,是在当前农机市场具有不确定性客观现状下的积极应对,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符合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的原则,且符合公司长期发展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缓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6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9月10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10日15: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0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0年9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本次股东大会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具体地址:山东省莱州市虎头崖经济技术工业园区弘宇路3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重新论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26日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事项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将根据计票结果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重新论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登记时间:2020年9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建议采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电话:0535-2232378 。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具体地址:山东省莱州市虎头崖经济技术工业园区弘宇路3号。

4、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3)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会议联系人:高晓宁

联系电话:0535-2232378

联系传真:0535-2232378

联系电子邮箱:sdhy_cwgxn@126.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莱州市虎头崖经济技术工业园区弘宇路3号证券办公室。

五、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90",投票简称为"弘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的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重新论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月日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1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下称"会议")通知以通讯方式于2020年8月14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1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4、公司董事长柳秋杰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重新论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关于公司重新论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暂缓实施的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90　　证券简称:弘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4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现将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3 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7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270.9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025.86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245.06万元,已于2017年7月28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3-0003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2,709,200.00
减:发行费用总额	40,258,631.12
减:购买理财产品总额	180,000,000.00
减:账户管理费	8,891.55
加:利息收入	14,852,663.58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7,294,340.9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同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8月18日分别与恒丰银行莱州分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元)	用途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	1606021329024782931	657,872.25	大马力拖拉机液压提升装置精细生产建设项目
2	恒丰银行莱州支行	853545010122603049	6,558,439.64	大马力拖拉机液压提升装置精细生产建设项目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	37050166698000000435	4,822.94	大马力拖拉机液压提升装置精细生产建设项目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15000089267973	62,640.23	大马力拖拉机液压提升装置精细生产建设项目
5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	816010878014210038 19	10,565.85	大马力拖拉机液压提升装置精细生产建设项目

三、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外,其余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